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2月2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7名，实际进行表决董事7名，参与表决的董事代表全体董事100%的表决权。会议按照《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规定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向平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审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全资孙公司国科海芯（上海）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海芯”）拟向集成电路制造商采购集成电路制造服务，为保证业务的顺利开展，拟由公司为国科海芯因在集成电路制造商采购集成电路制造服务而产生的债务【包括应付的制造服务费、因迟延给付制造服务费而产生的迟延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其他相关费用（例如律师费、强制执行费用等）等】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 1.5 年，或至下次股东大会审议新授权为止。本次担保额度以实际发生额度为准。

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事项相关法律文件。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1) 《关于公司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信息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1、《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南国科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2月22日